

询价公告

江苏通环化工有限公司 因建设/经营需要，现对江苏通环化工有限公司（章丘水务）备用聚合氯化铁药剂采购进行询价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与报价，具体公告事宜如下：

一、采购项目编号：GDSW-GX-2026-0609

二、采购项目名称：江苏通环化工有限公司（章丘水务）备用聚合氯化铁药剂采购

三、采购方式：公开询价采购

四、采购内容：

1、江苏通环化工有限公司（章丘水务）备用聚合氯化铁药剂采购，招标人或招标人指定单位根据实际生产需要选择投加药剂品类及其投加量，不对实际使用量做任何承诺。本次招标聚合氯化铁备用单位，在原供应商无法供货的情况下（无法供货情况包括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供货或检测主要技术指标不合格超过二次或检测次要技术指标不合格超过四次），由该备选供应商进行供货，本次招标预估用量及相关要求，详见附件 2：供货要求及技术规范；目前该包组正在供货的首选供应商不允许参与此标段的投标。

2、投标人充分考虑市场价格变化，因该标段为备用药剂招标，具体启用时间视现场情况而定，在该合同有效期内（有效期截止 2026 年 4 月 30 日，具体起止时间以合同签署时间为准），价格（不含税价格）固定不变，不予调整。报价包括买方因卖方履行本合同而应支付卖方的一切款项[包括但不限于药剂费、运杂费（含包装费、运输费、装卸费、人员及货物保险费、过磅费）、各种税费、技术服务费（含技术资料费）、第三方检测费等一切费用；

3、所供聚合氯化铁药剂严禁对污水处理微生物有毒有害成分（如重金属、有毒害性大分子有机物等）超标，严禁出现影响药剂使用安全的因素（药剂本身具有的已知特殊属性除外）。严禁含有人工或仪器设备检测污水指标时，因遮蔽、掩盖等干扰因素影响检测精确度和准确度的成分；

4、交货期限：备用药剂启用时，实际供货期约 1 个月，合同有效期（合同签署之日起至 2026 年 4 月 30 日），具体起止时间以合同签署时间为准；每次接到招标人供货需求通知，2 日历日（48 小时）内将药剂运送至指定地点；

5、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包组，江苏通环化工有限公司（章丘水务）备用聚合氯化铁药剂采购项目，本次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指标符合《水处理剂 聚氯化铁》(HG/T 4672-2022)标准要求，主要指标为铁(Fe^{3+})的质量分数，其余为次要指标，具体要求详见附件二，最终供货量以合同期内招标人或招标人指定单位实际使用量为准。

6、供货期间，首次供货，中标人需要随车向招标人或招标人指定单位提供该药剂完整 MSDS(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并加盖公章。每次供货，中标人需要提供该药剂出厂检测报告或送样药剂检测合格证书、送货单等送货单据，并由相关负责人员签字并加盖公司印章；

首次供货提供由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单位出具的型式检测报告。每次供货计量按照招标人或招标人指定单位厂区磅单称重计量(或招标人或招标人指定单位委托的经计量检测合格的第三方出具的复磅单为准)，中标人应配合招标人或招标人指定单位人员进行计量称重，并共同完成采样，过磅单需要由招标人或招标人指定单位相关人签字确认，作为结算依据。

招标人或招标人指定单位将定期或不定期采样(包括卸货前、卸货中、储罐内)，根据《水处理剂 聚氯化铁》(HG/T 4672-2022)标准要求，或企业在当地技术质量监督部门备案公布的该型号产品相关技术要求；自行检测或委托具有CMA认证资格的第三方进行药剂全指标检测，检验指标项目：铁(Fe^{3+})的质量分数/% ≥ 10 、亚铁(Fe^{2+})的质量分数/% ≤ 0.2 、盐基度的质量分数/% $5.0\sim 30.0$ 、水不溶物的质量分数/% ≤ 0.3 、密度(20°C)/(g/cm^3) ≥ 1.20 、氨氮(以N计)的质量分数/% ≤ 0.05 、锌(Zn)的质量分数/% ≤ 0.05 、砷(As)的质量分数/% ≤ 0.0005 、铅(Pb)的质量分数/% ≤ 0.002 、汞(Hg)的质量分数/% ≤ 0.00005 、镉(Cd)的质量分数/% ≤ 0.0005 、铬(Cr)的质量分数/% ≤ 0.005 、总有机碳(TOC)/mg/L ≤ 400 等。

同时招标人或招标人指定单位将根据《水处理剂 聚氯化铁》(HG/T 4672-2022)标准要求或企业在当地技术质量监督部门备案公布的该型号产品相关技术要求，对每批次主要性能指标进行检测。(采样方式、检测指标详见附件二)

7、中标人需根据招标人要求，提供聚合氯化铁药剂出厂检测报告相关指标原始记录。

五、询价文件的获取：

响应人收到本公告后，请登录光大环境招标采购电子交易平台(<https://zcpt.cebenviroment.com.cn>)，下载光大环境投标管家报名参与本次询价，并下载电子版询价文件。

六、资质要求：

1、应是在中国境内注册的企业，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及相关资质证书。

2、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未被“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列为严重失信，未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3、投标人可以为生产制造商或经销商；若是经销商，投标人须提供授权书；

4、【投标人非生产制造商的（投标人生产产品，不接受委托加工、代理销售或调货），须提供所投产品的生产资格证明（（营业执照、铁盐类净水剂环评批复（或铁盐类净水剂项目备案登记表）。】

【投标人非生产制造商的，需提供代理经销药剂的代理销售合同或授权销售书，并提供其所投产品的生产制造商的生产资格证明（（营业执照、铁盐类净水剂环评批复（或铁盐类净水剂项目备案登记表）。】

5、财务要求：

投标人具有一定的资金垫付能力，银行资信记录和财务状况良好，不得处于被责令停业、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

6、业绩要求：

投标人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前 5 年内（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少具有 2 个(聚合氯化铁药剂)已完成或正在履行的合同业绩（合同扫描件、业绩对应的发票），**有效业绩（所有合同业绩可累加）同一年度（周期年）累计供货数量不少于 1800 吨。**

业绩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合同首页、供货范围、合同双方盖章的签署页、发票及合同履行情况，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以上合同业绩清单；

7、其他要求

(1) 未被中国光大环境（集团）有限公司或其下属公司列为黑名单的；
(2) 投标期间未被招标人或其上级管理公司列为不合格供应商名单的；
(3) 投标人应提供所投产品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具有 CMA 标识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聚合氯化铁药剂检验报告（检测指标包括但不限于铁（Fe³⁺）的质量分数/%≥10、亚铁（Fe²⁺）的质量分数/%≤0.2、盐基度的质量分数/%5.0-30.0、水不溶物的质量分数/%≤0.3、密度（20℃），g/cm³≥1.20、氨氮（以 N 计）的质量分数/%≤0.05）；

(4) 招标人有权在定标前或合同执行期间组织考察小组对中标候选人所提供的投标信息、资料、财务信息、投标业绩、实际生产能力及履约能力等内容进行现场考察核实，中标候选人不满足招标文件中有关资格要求的（如现场核实情况与投标人所投标文件内容严重不符的，或存在虚假等违规行为等情形）或履约能力不满足要求，则招标人有权取消中标候选人资格并将其列入我公司不合格供应商/黑名单处理，同时扣除投标保证金或履约保证金。

七、响应文件的递交

1、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6 年 02 月 11 日 10 时 00 分，逾期不予受理。

2、响应文件递交方式为：在光大环境招标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投标管家上传电子版响应文件。

八、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江苏通环化工有限公司

地 址：新沂市新安街道四季花城三期 F1-3-60

联 系 人：宋少林

电 话：15553128721

电子邮箱：songsl@ebwater.com

九、监督邮箱及电话：

监督邮箱：cgts@cebenvironment.com.cn

监督电话：0755-83989817

2026 年 2 月 7 日